

官微锐语

救人反遭冷眼 你还会出手吗

白云：广东广州市一汽30路公交车司机阮国华在公交车上救了一名晕倒的乘客。乘客清醒后，阮师傅欲留下其联系方式，用作迟到证明，该乘客却说“不关我事”。救人反遭冷眼，阮师傅表示“下次仍会帮助有需要的人”。“下次仍会出手”。面对被救者的麻木与冷漠，面对被救者的“冷漠离去”，好心人依然选择了坚守善行值得点赞。但其他人做好事后遭“冷漠离去”还会再出手吗？

网络“牛皮癣”该好好治了

舒心萍：国家网信办、工信部、工商总局决定近期启动“整治网络弹窗”专项行动，“网络弹窗”广告泛滥，以及利用“网络弹窗”传播有害信息的现象也非常普遍，几乎成了网络“牛皮癣”，令网民不胜其烦，不胜其扰。要通过此次整治，严厉打击各种有害信息和病毒的弹窗，要打根源、抓黑手、治乱象，从而让“网络弹窗”规规矩矩，不能再肆无忌惮，犯网作乱。

景区舒适指数 让旅游更舒适

天歌：今年国庆长假期间，江苏所有5A景区将发布舒适度指数，这尚属首次。全省共有17家5A景区，每天将发布4次舒适度指数。如此一来，游客在动身出发之前，就可以通过电脑、手机等实时查询自己将要去的景区景点在园人数。这种引导，实际上就等于是对游客起到了一种分流的作用，对于游客是一件好事。

——摘自本报两微网评



扫描二维码关注本报微博



扫描二维码关注本报微信

登陆方法

您只需在新浪微博中搜索“劳动午报微博”加关注，或点击http://weibo.com/ldwbwb即可浏览我们的官方微博；在微信公众平台中搜索“劳动午报”加关注或扫描上面的二维码即可关注我们的官方微信。

每日图评

“人性化”不能只停留在嘴上

深圳市一名公交女司机因与丈夫（本单位公交司机）同时当班，没办法只好“违规”将不到五岁的孩子带在身边，睡在车上。图片一经上网，立即引起热议，并博得了包括深圳交警在内的一片同情。（9月25日《南方都市报》）



有责任去了解掌握员工家里的实际生活状况吗？工会组织这时候又在哪里？

因此，笔者以为，“以人为本”也好，“人性化”管理也罢，都需要从涉及员工利益的点点滴滴小事做起，而绝不应该仅仅是写在纸上，停留在嘴巴上。 □乔英杰

看完这篇报道，笔者在“心酸”之余，感觉更多的却是“心痛”！不是为女司机无可奈何下的“违规”，也不是因为“添乘”孩子的“受罪”，而是为众多管理者对员工的“漠视”！

“以人为本”、“人性化管理”这些耳熟能详的词汇可能年年都会出现在各单位的总结报告里、领导讲话里，甚至堂而皇之地出现在经验介绍里，而且多少年如一日，乐此不疲，千篇一律，仿佛只要写了、说了，就真正是“以人为本”的“人性化”管理了似的。

拿这起事件来说，尽管女司机不会因“违规”而受到处罚，但笔者仍不禁想问，到底是什么原因导致了这有可能危害交通安全事件的发生？难道仅仅是因为她没有把困难向单位说明吗？管理者们就没



辞职照顾病父让人感动

1996年的巫山高考理科状元——雷军，他考入了北京理工大学，毕业后就职于IBM北京分公司，成为了一名工程师。今年，却因为生病的父亲，雷军放弃了在大城市发展的机会，携妻女陪同父母回到家乡——巫山。雷军靠自己的积蓄和父母的退休金，给父亲治病，他还利用照顾父亲的间隙做一些网络兼职工作。（9月24日《重庆晨报》）

曾经的高考状元放弃如日中天的事业“弃京陪父”，只为“近距离尽孝”，这样的行为在一些人的眼里可能显得有点“迂腐”。但是，对于一位生病衰老“等不及”的父亲来说，金钱和时间是有着

矛盾的：父亲即使不是“病人膏肓、日薄西山”，对于子女来说，却时时有着“子欲养而亲不待”的惶恐和压力。子曰：父母之年，不可不知也，一则以喜，一则以惧。说的就是这种深情与哀痛交织的亲情情状。

“生死契阔，与子成说。”原本，《诗经》里的这句诗，是指恋人之间的爱情。然而，事实上，它也适合人世间一切的真情：当一份情感面临生死离别的威胁，和亲人的失不再来相比，显然，我们这才知道真正的轻重贵贱，而更愿意放弃那些平日里汲汲乎求似乎“无与伦比、重于泰山”的“功名利禄”。 □张瀚宁

每日观点

“鞭策”员工跪行 实属侵权兽行

□韩睿

郭女士等三人是一家公司的员工。虽然他们不曾有过任何懈惰，但由于人际关系不广等原因，已连续三个月的销售业绩在公司考评中位列末尾三名。公司为警示其他员工，也为对他们加以鞭策，使大家“在心灵上得到升华，激发出更大的能量”，一周前，强行让他们从公司门口200米开外的大街，跪行至销售部。（9月25日本报10版）

在业绩考评中名列末位，职工并非懈怠，也不是能力问题，纵然是能力问题或许情有可原，比如刚刚入职，岗位不熟，缺乏培训，技能稍差，甚至还有岗位不合适，以及此案所说的人脉不广等，对此，企业都有必要有的放矢地加以教育、培训、调岗，对经过各个环节历练仍不能胜任者，“鞭策”、处罚或者依法辞退都是题中应有之义。

但是，任何形式的处罚，都应以人为本，以善为念，以法为据。比如本案，企业称之为“鞭策”的行径，竟“强行让他们从公司门口200米开外的大街，跪行至销售部”，这也太奇葩了吧。这哪里是“鞭策”，分明是公开的侮辱和欺负人！

显然，面对随时都会“开”了他们的公司，三位员工忍辱吞声，只好遵从。期间，除所有员工在两旁列队“观摩”外，还引来众多行人驻足观看。由此也导致连日来他们不断被他人耻笑、讽刺、挖苦，身心受到严重伤害。这哪里还有什么“鞭策”的人道，简直是作孽的兽行！

遗憾的是，这种不以为耻反以为荣的奇葩兽行，有多少竟假“鞭策”“激励”之名！其中，让男女员工剃光头的有之，剃阴阳头的有之，女工剃眉毛的有之，跪行的有之，挂牌的有之，裸奔的有之，互相扇耳光的亦有之。凡此种种，称得上世界之大无奇不在，树林子大了什么鸟儿都有。

上述种种做法，与其说是“鞭策”，不如说是羞辱；与其说是激励，不如说是兽行；与其说是奇葩，不如说是违法。这其中，或真有法盲白丁土包子，猎奇摹仿耍威风，但更多的，而且绝大多数，是明知山有虎，偏向虎山行，明知不合法，偏要玩一把，公然叫板挑衅法律，“爷就这么干了，你能把我咋地！”

正如法律人士指出的，上述公司的做法是错误的，其行为已经侵犯末位员工的名誉权，必须承担赔偿损失等民事责任。《民法通则》第101条规定：“公民、法人享有名誉权，公民的人格尊严受法律保护，禁止用侮辱、诽谤等方式损害公民、法人的名誉。”员工作为公民中的一分子，虽然与用人单位存在劳动关系，但用人单位不管出于什么原因、基于什么理由、出自什么规章，都无权对员工肆意妄为地进行侮辱。

现在的问题是，面对上述公然把无耻当光荣的欺负人的霸道公司，首先需要职工站起来，对待兽行敢于说不；其次需要执法部门硬起来，对待“兽司”敢于查处，不仅为职工维权，还能能为被“开”的职工谋职；最后当然需要法律刚起来，掰其牙，剃其爪，违法必究，把一切害人的野兽关进笼子里。

世象漫说



不准浪费

《北京市厉行节约反对食品浪费实施方案》近日公布，从公务用餐、单位食堂、社会餐饮等各方面，提出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要求。其中规定，单位食堂要多供应小份食品，安排专人负责食堂巡视检查，对浪费行为给予批评教育。（9月25日《新京报》）

□漫画绘制 焦海洋